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7 人，分别为丁玉华、林小彬、单国玲、张涛、迟雷、范学军、房巧玲；董事丁木、刘峰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玉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王锋、孙海燕、赵国浩、邵在东列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毕小兰、托尼·诺比罗、钟丹芳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威海市南海新区设立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华成橡胶科技分公司（暂定名），主要从事轮胎（含特种轮胎）、橡胶制品的研制、

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分公司设立相关工作。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